

收稿日期:2024-06-11

清代安徽疾疫及社会应对

张立芹,王胜军

(安徽艺术学院 马克思主义学院,安徽 合肥 230011)

摘要:清代安徽疾疫爆发频率高,疫源复杂,疫病种类多,分布范围大小不均,多集中于夏、秋季,沿江、河滨湖地区和交通要道、贸易繁荣区为疫灾高发区,多或紧随水旱蝗等自然灾害或与之同频发生,对农业生产和农村经济破坏性大。清代安徽疾疫频发,与气候及自然环境、自然灾害、战争、人口流亡、风俗习惯的影响休戚相关。疾疫爆发后,地方官员、士绅、民间慈善组织、富民、商人和医者采取遣医施药,设仓储粮,广施赈济,祈神禳灾,施棺助葬,编撰、刊印和传播防疫方书,族医赠药施治等措施,应对疫灾。

关键词:清代;安徽;疾疫;疫情防治

中图分类号:C913.4;K24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3-6873(2024)05-0047-09

基金项目:安徽省教育厅人文社科重点研究项目“明清时期安徽抗灾防疫的历史及当代启示研究”(2023AH052140)。

作者简介:张立芹(1980—),女,江苏徐州人,安徽艺术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副教授,博士,主要从事史学理论与史学史、中国古代史研究;王胜军(1972—),男,江苏徐州人,安徽艺术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副教授,硕士,主要从事思想政治教育、文化史研究。

DOI:10.16401/j.cnki.ysxb.1003-6873.2024.05.060

在中国古代历史文献中,“疫”常与“瘟”“疾”“疠”“灾”“时”连缀成“瘟疫”“疾疫”“疫疠”“疫灾”“灾疫”“时疫”等词,现在皆统称为“瘟疫”^{[1]前言,7}。本文所言之“疾疫”,即上述诸种称谓的统称。清代疾疫发生次数为历史上各朝代之最^{[2]223},清代也是安徽历史上疫病灾害最为严重的朝代。目前学界关于清代安徽疾疫的研究,已取得一定成果,但是对清代安徽疾疫的特点、发生因由及社会应对等整体性研究尚付阙如,本文拟对此作出讨论。

一、清代安徽疾疫的特点

(一)疾疫爆发频率高

安徽省是清代重要的农业区之一,但境内水旱蝗等自然灾害频发,疫病盛行。安徽省在清代(1644—1911)268年间,疫灾年共计有104个,平均不到2.5年就有疫灾或疫情发生,疫灾频度

为38.8%。最早的疫灾记录为顺治五年(1648),婺源县,“秋,东乡大疫”^{[3]512}。最末的疫灾记录是宣统三年(1911),“江皖灾区,四月以后,疫气蔓延颇广”^{[3]1311}。

表1 清代安徽疾疫统计年表

时间	清前期		清中期				清后期				合计
	顺治	康熙	雍正	乾隆	嘉庆	道光	咸丰	同治	光绪	宣统	
次数	3	15	3	22	7	11	7	7	27	2	104
	18		43				43				

资料来源:《中国三千年疫灾史料汇编》《中国地方志集成·安徽》,清代安徽省志、府志、县志。本表以年为单位统计清代安徽疾疫,如果疾疫持续1年以上,则计为2年,以此类推。

(二) 疾疫既有由浙江、上海、江苏、河南、山陕等周边地区传入,亦有安徽境内爆发,疫源复杂

清代安徽疾疫有的是由浙江、上海、江苏、河南、山陕等周边地区传入,然后在境内府州县流播,安徽非疫源地。如道光元年(1821),“霍乱大流行,起自大河以北,流行齐鲁、吴越,蔓延皖城”^{[3]712}。光绪四年(1878),河南、山陕三年大饥,人相食,人民流入蒙境者,遍地皆是,瘟疫到处传染,致蒙城县大疫^{[3]911}。有的疾疫是在安徽境内爆发,然后向周边地区蔓延,安徽成为疫源地,但并未形成全国范围的大疫灾。例如,光绪三十三年(1907),怀宁县,发生一起真性霍乱(即虎烈拉),“以城内韦家巷流行为最甚,向其他地方蔓延,患者数百人,死亡数十人”^{[3]1194}。

(三) 疫病种类多,分布范围大小不均,重大疫灾相对较少,多集中于夏、秋季

从疫灾病种来看,清代安徽疫病有麻脚症(即霍乱)、黑痧疫、黑痞疫(即黑热病)、小儿痘疫、鼠疫、天花、麻疹、伤寒、痢疾、疟疾、羊毛痧、血吸虫病等,绝大部分灾种记录不详。但总体而言,疫病种类多,有时候一个地区有两种甚至几种疫病叠加流行。

疾疫分布范围大小不均,清代安徽很多疾疫波及区域为一县左右,以点状呈现。如顺治九年(1652),“合肥县旱,疫”^{[3]519}。康熙二十七年(1688),“巢县,疫甚”^{[3]557}。康熙四十六年(1707),“南陵县,大疫”^{[3]582}。有的疾疫侵染数州县,疫灾爆发地呈现带状分布。例如光绪八年(1882),怀宁县、潜山县、太湖县、宿松县、望江县,“大水,遭难者数万户,积潦之处,水气熏蒸,酿成瘟疫,死者十之三四”^{[3]933}。有的则蔓延至安徽大部分地区乃至全省,以片状呈现。如同治元年(1862),夏,旱蝗,全省瘟疫流行^{[3]828}。

清代安徽疫灾多为轻微疫,重大疫灾相对较少,影响较大的有:康熙四十七年至康熙四十八年(1708—1709),庐江县、巢湖、无为县、宁国府等多地大疫流行,死者无算,疫情延至次年不止。同治元年(1862)至同治三年(1864),安徽全省瘟疫遍行,死亡枕藉,人口锐减,疫情延续达三年之久。虽然重大疫灾少,但因爆发频次高,仍然造成安徽人口大量死亡。清代安徽疫灾多连绵于春夏、夏秋、秋冬换季间。单季而论,多发生于夏季和秋季,其次是春季,冬季最少(见表2)。

表2 清代安徽疫灾季节及月份统计表

季节	春				夏				秋				冬				不详
	1月	2月	3月	不详	4月	5月	6月	不详	7月	8月	9月	不详	10月	11月	12月	不详	
次数		2	2	29	4	17	13	36	18	17	10	33	5	2	2	11	51
合计	33				70				78				20				

资料来源:《中国三千年疫灾史料汇编》《中国地方志集成·安徽》,清代安徽省志、府志、县志。

(四)沿江、河滨湖区和交通要道、贸易繁荣区为境内疫灾高发区

清代安徽各府州疾疫发生频度从高到低依次为安庆府、庐州府、颍州府、宁国府、太平府、凤阳府、泗州、徽州府、池州府、六安州、和州、滁州、广德州(见表 3)。其中环长江的安徽地区庐州府、太平府、和州、池州府和安庆府疫灾最为严重,多达 199 次,占全省疫灾记录总数的 48.7%。环淮河的安徽地区颍州府、凤阳府、泗州次之,疫灾计有 108 次,占全省疫灾记录总数的 26.4%。宁国府的疫灾次数也较多,计有 45 次,占全省疫灾记录总数的 11%。徽州府和六安州的疫灾次数分别是 24 次和 16 次,各占全省疫灾记录总数的 5.9%和 3.9%,相对较少。滁州和广德州的疫灾最少,分别是 10 次和 5 次,各占全省疫灾记录总数的 2.4%和 1.2%。从县域看,芜湖县、怀宁县、无为州疫灾频次最高,其次是阜阳县、宣城县、桐城县、南陵县、潜山县和太湖县。

疫灾发生频度与各府州县的地理位置休戚相关。在安徽境内沿长江和沿环淮河地区为清代安徽疫灾发生频率最高的地区,因为很多疫病包括海外传染病都是由沿海地区借助长江或淮河传入,进而在安徽境内广泛传播,四处蔓延。宁国府境内毗邻太平府,太平府为长江流经地,地形狭长,面积较小,其所辖芜湖既为交通要道,也是安徽省手工业中心,贸易繁荣,熙来攘往,一旦爆发疫情,很容易往宁国府扩散。宁国府境外与江西、江苏接壤,疫病也颇多。徽州府、六安州、滁州和广德州的疫灾较少,与其山峦众多,交通不便有关,因为从传染病的发生机制来说,闭塞的环境有助于切断病菌流通的渠道,从而使这些地区受外来疫病的影响较小。

表 3 清代安徽各地疫灾分布统计表

府	县	次数	总次数		贵池县	9		凤阳府	寿州	4		
安庆府	怀宁县	24	73	池州府	青阳县	2	24	颍州府	宿州	9	50	33
	桐城县	15			铜陵县	3			阜阳县	16		
	潜山县	13			石埭县	3			颍上县	7		
	太湖县	12			建德县	4			太和县	6		
	宿松县	4			东流县	3			霍邱县	6		
	望江县	5			当涂县	8			蒙城县	7		
					芜湖县	29			亳州	8		
徽州府	歙县	4	24	太平府	繁昌县	4	州	县	次数	总次数		
	黟县	1		庐州府	合肥县	8	50	六安州	英山县	9	16	
	休宁县	3			舒城县	7		霍山县	7			
	婺源县	7			庐江县	9		泗州	盱眙县	5		25
	绩溪县	8			巢县	8			天长县	10		
祁门县	1	无为州	18		五河县	10						
宁国府	宣城县	15	45	凤阳府	凤阳县	6	33	和州	含山县	11	11	
	宁国县	8			灵璧县	3		滁州	全椒县	3	10	
	泾县	3			怀远县	4			来安县	7		
	太平县	4			定远县	3		广德州	建平县	5	5	
	旌德县	1			凤台县	4			不详		2	
	南陵县	14										

资料来源:《中国三千年疫灾史料汇编》《中国地方志集成·安徽》,清代安徽省志、府志、县志。该统计表以 1820 年安徽省行政区划为准,如果只记载安徽,则归入不详,如果具体记载某府某县,则归入县,总次数统计入府。资料记载某次持续性疫情,统计数量时计算为 1 次,如果同一次疫情波及几处的,则每处均记为 1 次。

(五) 疾疫多或紧随水旱蝗等自然灾害或与之同频发生,对农业生产和农村经济破坏性巨大

清代安徽疾疫多或紧随水旱蝗等自然灾害或与之同频发生,疾疫的爆发符合“大灾之后必有大疫”这一疫灾爆发的一般特征。迭年而起的水旱蝗等自然灾害往往是瘟疫爆发和盛行的前奏,自然灾害严重的年份往往有疫灾发生,自然灾害频发的区域往往疫灾接踵而至。清代安徽疫灾或紧随旱灾或与之同频发生的记载有30次。如康熙二十年(1681),宿松县,“秋,旱疫,人牛多死”^{[3]550}。疫灾或紧随水灾或与之同频发生的记载有63次。如光绪三十四年(1908),安徽全省多处降大雨,各地泛滥成灾,“灾发之后,适值酷暑,蒸为疫疠,流亡载途,各处报告,惨不忍睹”^{[3]1201}。疫灾或紧跟蝗灾或与之同频发生的记录有10次。如咸丰七年(1857),庐江县,“夏旱,蝗疫”^{[3]801}。

疫灾频发对清代安徽农业生产和农村经济造成巨大破坏。一是,导致清代安徽人口大量死亡,畜力缺乏,致使农业生产下降,农业生产衰退。水旱蝗等自然灾害往往对农作物形成毁灭性损伤,导致农作物歉收,甚至颗粒无收,进而形成饥荒。饥荒引起人体免疫力下降,因而,踵至的疫灾,往往导致人口和牛等耕畜的大量死亡和毁伤,致使农业生产下降。甚至在无水旱蝗等自然灾害破坏,庄稼丰收之时,因疫灾引起的身体损伤和人口的大量减少,劳动力匮乏,也会使庄稼无人收割,给农业生产带来巨大损失。如康熙十九年(1680),天长县,“夏大疫,死者枕藉,麦秀双歧,而鲜收者”^{[3]546}。二是,导致耕地肥力下降,甚至荒芜,农业生产萧条。疫灾造成土地价格下降,人均占有耕地量上升,耕地不能被很好地维护和利用,以致肥力下降,有的地方甚至因为无人耕种,土地被弃置,造成农业生产凋敝。例如咸丰十年(1860),青阳县,“瘟疫流行,北乡一带病死者甚多,不少村庄屋空田荒”^{[3]811}。三是,引发粮食供应短缺,粮价飞涨,造成农村经济失序和农村秩序的崩坏。如广德州,咸丰十年至同治三年(1860—1864),疫灾致“民不得耕种,粮绝,人相食”^{[3]829}。

二、清代安徽疾疫的成因

(一) 气候与自然环境的影响

气候和自然环境是疫灾发生的主要影响因子。安徽在气候上属暖温带与亚热带的过渡带气候,过渡带气候温度多变,再加上“湿气熏蒸”,易于诱发疫灾。比如康熙三十九年(1700),婺源,“总计本年风雨不时,五谷不登,寒暖不宜,人多疫病”^{[3]572}。并且受太平洋副热带高压影响,多有干旱天气发生,旱灾往往导致河水皆涸,田禾尽槁,从而引起饥荒,诱发疫灾。如光绪七年(1881),安庆,“交秋后,天气早燥,酷热无雨,田畴干涸,居民多染疫症,类皆霍乱吐泻,保全者仅十之三四,而北乡疫气尤盛,几于比户传染”^{[3]927}。

安徽坐落于我国东南部,境内河湖众多。环长江和淮河区域是疫灾爆发频次最高的区域,因为很多疫病借助长江或淮河传入,再加上地处暖温带与亚热带的过渡带气候,高温多雨,水雾弥漫,为疫病的滋生和传播提供了充分的条件。安徽南部和西南部因封闭的地理环境,在一定程度上阻止了疫病的流播,疫病发生的频度小于安徽北部。比如徽州“在山岭川谷崎岖之中,东有大鄣之固,西有浙岭之塞,南有江滩之险,北有黄山之厄。即山为城,因溪为隍。百城襟带,三面距江。地势斗绝,山川雄深。自睦至歙,皆鸟道萦纡。两旁峭壁,仅通单车”^{[4]635}。而北部江淮系天下之要冲,且地势平坦,四通八达,交通便利,经济繁盛,南来北往,熙熙攘攘,为疫病的传播提供了便利条件,疫病爆发频次相对较高。

(二) 水旱蝗等自然灾害的影响

安徽素有多灾省之称,而清代又是安徽古代灾疫发生频率最高的时期,清代安徽“常常是诸

灾杂陈,水旱并作”^{[5]8},大灾之后必有大疫,自然灾害频发,常常导致疫病的滋生和广泛传播。水旱蝗等自然灾害后,人体阴阳之气失调,戾气随之上升,“旱者,气郁之所致也。潦者,气逆之所致也。盖逆必决,决斯潦,潦必伤阴;郁必蒸,蒸斯旱,旱必伤阳,阴阳受伤必滞而成毒,毒气溃发,人物相感缠而为患疫症”^{[6]14}。自然灾害的发生经常直接导致疫病生发。因而,在关于清代安徽疫病的记载中,我们经常可以见到“旱疫”“大水,冬疫”“水,大疫”“大旱,大疫”等记载。此外,水旱蝗等自然灾害所引发的饥荒还会使人体的免疫力下降,从而加快疫病感染和传播的速度,加重疫病对人身体的侵害,人烟稀少的地方尚好,人烟辐辏的大城市,公共卫生意识淡薄,巷侧街旁多有污秽,细菌、病毒大量繁殖,“一值久雨初晴,湿热交蒸,酿而为毒,饥民肠胃虚空,一触其气,立成疫疾”^{[7]32}。因而,在关于清代安徽疫病的记载中,我们也常常可以看到“饥疫”“大饥疫”“饥荒严重,疫病流行”“大饥而疫”“春大饥疫”“春夏饥,大疫”“饥,疫”“春夏饥疫交作”“大水民饥,瘟疫盛行”“春饥疫”“大饥,疫”等记载。

(三)战争的影响

晋代名医王叔和在论兵荒与疫病流行的关系时言:“大疫之沿门阖境,传染相同者,多在兵荒之后,尸浊秽气,充斥道路,人在气交,感之而病,气无所异,人病亦同。”^{[8]622}战争不仅使大量人员死亡,曝尸荒野,为病菌滋生和传播提供了条件,而且大量人员聚集一地,增加了病毒感染和传播的机会,加重该区域的疫情。此外,战争还造成大量难民背井离乡,四处流散,成为疫病流播的源头。战争也是清代安徽疫病爆发的诱因之一,如同治元年(1862)春,曾国藩为了从太平军手中夺取芜湖,逼近金陵,发动漕港会战,接着又进击芜湖,叠经兵燹使得芜湖地区以泽量尸,大量尸体曝露于野,适逢夏季,腐烂变质,腐臭熏人,“蒸郁积为瘟气”,诱发了疫灾。曾国藩曾亲自去战场视察言:“大江南岸各军,疾疫盛行……近日秋气已深,而疫病未息。宁国所属境内最甚,金陵次之,徽州、衢州次之。水师及上海、芜湖各军,亦皆厉疫繁兴,死亡相继。”^{[9]2606}面对此情此景,他慨叹道:“昔时劲旅,顿变孱军。”^{[9]2797}

(四)人口流亡的影响

由于灾荒连年、疫病侵袭和战霾密布,清代安徽农村很多地方人口锐减,十室九空,田地荒芜,农业衰微。如嘉庆十九年(1814),“庐江大旱,饥疫,民多流亡”^{[10]卷16《祥异》,22}。咸丰八年(1858),六安州,“春大饥,斗米钱二千,夏秋大疫,蝗蝻复作,民之死者不可数计,其幸存者率挈妻女逃他州县”^{[3]805}。政府和社会赈粥、施药之类的救济地或繁华富庶之区,是灾黎最向往的地方,他们趋之若鹜,归之若流水。大量灾黎麇集一地,再加上污水横流、饿殍塞途、尸骨暴露于野、卫生状况恶化等因素的交相侵袭,也易致瘟疫大作,“盖饥寒之民离家就食,昼暴夜露;或遭风雨,必成疫病”^{[11]665}。

(五)风俗习惯的影响

风俗习惯对清代安徽疫灾的影响是多方面的,其中影响最大的是清代安徽中部和南部的丧葬习俗。清代安徽中南部主要推崇停葬、厚葬和土葬,其中对疾疫影响最大的是停葬。安徽中南部丧葬仪礼程序复杂,礼节繁琐,并且其基本程序大多包含“做七”,即从死亡之日起,逢七祭典,共作七次,也就是“七七”,到人死亡后的第四十九日。民国《歙县志》载,“丧礼,殓死,衣冠犹存古制。俗尚七七,延僧诵经,相沿已久”^{[12]卷1《舆地志》,3}。尸体停放如此之久,如果适逢夏季高温,势必会腐烂变质引发瘟疫。此外,清代安徽中南部很多地区采取殡葬分离的仪礼,即出殡和掘坟埋葬是两个分别独立的阶段。他们非常迷信堪舆风水之说,常常为择葬地,“殡而葬者什一,不葬而厝者

什九”^{[13]221}。因为择不到风水宝地,有的经年至数年、数十年殡厝不葬,甚至有“终身不葬、累世不葬”^{[14]卷100《庶人》,5}。古之贤曾谴责徽州风俗“惑于风水,多不葬亲,将尸棺遗弃道傍山土塚之间,或二三十年,或三四世,不得归土”^{[15]卷下《行六县劝士民葬亲》,170}。清代安徽中南部府州县郊道路两侧和旁边高地露天停放的棺柩数不胜数,数量如此宏大的棺柩,在高温多雨的环境下,必然会滋生大量病菌,从而导致疾疫大作。还有,安徽中南部厚葬之风盛行,在举办丧仪的过程中,儒佛道杂糅兼用,而且大宴宾客,大量人员聚集一处,也增加了疫病传播的风险。

三、清代安徽疾疫的社会应对措施

清代安徽疫灾频发,严重影响了安徽的农业生产和农村秩序,为此,安徽各界采取了应对措施。地方官员、士绅、民间慈善组织、富民、商人和医者是安徽应对疫灾的主要力量,他们在抗疫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地方“医学”的设置

宋元时期,国家在全国遍设官方医疗机构惠民药局,对瘟疫进行积极救疗。明代时,国家对于疫病救疗的政策转向消极,清廷则连在各地设立惠民药局的指令都没下达,惠民药局在明清时期逐渐废弛^[16]。以徽州六县的惠民药局为例,歙县于明中期废止,绩溪县于明中后期废止,休宁县、祁门县、婺源县于清前期废止,黟县则于清前期或中期废止。由此可以窥见,惠民药局在清代安徽疫病救疗中的作用有限。清官制规定,设置地方“医学”,“府正科,州典科,县训科,各一人。(俱未入流——原注)由所辖有司遴谄医理者,咨部给札”^{[17]3360}。针对一个州县的医药和救疗,清廷仅安排一个不入流的小吏进行管理,足见对疫病救疗的不重视。清代安徽也设置了地方“医学”,显然,其在疫病救治中发挥的作用较小。

(二)遣医施药

疫情发生后,地方官员遣医施药,积极救助病患。如宁国府在康熙四十七年、四十八年水旱迭告,时瘟流行,十家九病,死者殆半,村落间往往有舍无人,知县陈养元医药频施,全活着众^{[2]237}。光绪十一年(1885),芜湖县知县邹隽之因见天时不正,疫症甚多,捐廉制配药散数千种,施给贫病之人^{[3]954}。医者积极为民众诊治,在疫病救疗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如婺源名医戴葆元,咸同兵燹时,“左侯相(左宗棠)驻军里村,士卒染疫,元诊治,全活甚众”,被赠额“春满杏林”^{[18]卷49《方伎》,14}。乾隆五十年、五十一年连续两年亳州天花流行,经名医金鉴治活者不可胜计^{[3]660}。一些慈善机构、富民、商人也纷纷慷慨解囊,加入到疫情救助中。如光绪十一年,芜湖疫灾,“积善堂修合时疫末药,散给各处,服者应手见效,全活甚众”^{[3]955}。乾隆五十一年(1786),寿州“岁侵且疫”,州人葛惟麒“济人以药,不较值”^{[19]卷24《义行》,25}。

(三)设仓储粮

清王朝十分重视设仓储粮,以备灾荒。清代安徽官仓主要以常平仓为主,另外,还兼设储备仓。民仓除有社仓和义仓外,还有尽心堂义仓、积善堂义仓等。官仓与民仓“互为补充、互相通融,共同构筑起了一个基层社会救助的网络,在灾荒频发的情况下,成为维护基层社会秩序的手段之一”^{[20]324}。据光绪《重修安徽通志》载,常平仓、储备仓、社仓额定储额是:“常平仓通省额储捐积米 947 000 石,储备仓储谷麦 177 566. 666 石有奇,社仓储谷 400 300 石。”^{[21]卷84《储积》,33}这些粮仓在灾害发生、瘟疫大作时发挥了重要作用。如雍正四年(1726),望江、无为、铜陵、宣城、芜湖、繁昌、贵池等被灾州县,将“社仓、常平仓、省仓捐还漕米,并安徽截留漕米内动用,设厂煮

赈”^[21]卷81《蠲赈》，768-769。康熙四十七至四十八年(1708—1709)，疫灾高发，巢湖流域各州县“动常平仓谷，赈济”^[22]170。官仓与民仓相辅相成，在清代安徽灾民救济和赈灾度荒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广施赈济

地方官员是疫灾后赈济的重要力量。如乾隆二十一年(1756)，安徽庐江县、望江县、凤阳县、五河县、无为州、舒城县、宿州、灵璧县、泗州、怀远县、天长县和来安县等地，自春至秋，大疫盛行。严重者如天长县，大疫弃尸者，野多遗骸。后知县邓承齐多方助赈，人赖以生^[2]247。慈善机构也积极参与到赈济中来，如祁门县勉济局成立于咸丰辛酉年(1861)，其时太平军攻陷江苏、浙江等地，宁国府、池州府等也被太平军占领，曾国藩驻军祁门，“祁以大营所在，四方倚为安，避难者源源至，死亡枕藉”，为此“同人议赈恤，乃立铺捐，以每日三十钱为一愿，随人乐输，月计得钱七百千文有奇，设局稽查，贫予米，病予药，又于幼童之无依者令设恤孤堂收养”。由于资金缺乏而“集五乡捐输”，可见是民间自发组织安置流民，并“于西门外设粥厂，延医诊治，保全甚多”^[23]142。士绅、商人等也广施赈济，全活者众。如乾隆二十年、二十一年，桐城县，大饥疫，大学士张英之孙张若泌“捐米数百石以倡”，并“更牵率诸弟，舟运湘湖米至，谷价既平，民食乃裕”^[24]162。怀宁的任之燦，在“皖大饥疫”时，“煮糜选药，全活贫病者甚众”^[25]卷16,40。顺治九年(1652)，合肥县旱，疫，丁时捷(庠生)，捐米500斛赈粥^[26]卷54,1。

(五)祈神禳灾

中国古代民间传统认为，瘟疫成因主要为“鬼神司疫”和“疫气致疫”两个方面，因而，祈神禳灾也是当时应对疫灾的一种惯常措施，清代安徽亦不例外。如徽州山多地少，气候湿热，疫病时有发生，逢闰五月民间都有举行善会禳疫的风俗^[27]卷24《风俗》，70。时瘟盛行时，祈神禳灾更是民众应对疾疫，寻求心灵慰藉的重要手段。如乾隆三十三年(1768)，贵池县疫，城乡迎灯驱邪。昭明神示梦，饮庙旁井水，得愈者甚多^[2]249。光绪十年(1884)，安庆府，“闰五月初，皖垣西门外大新桥、大王庙等处居民忽患天花，红男绿女，毙命者不计其数。秋八月，集贤关外城隍庙素著灵应，乡民以人畜均患瘟疫，择于十七、十八两日出会，以袪除不祥”^[3]948-949。祈神禳灾自然无法有效医治疾疫，但这也在客观上起到安抚民心、稳定社会秩序的作用。

(六)施棺助葬

时瘟流行时，常常尸横遍野，死者无算。有的死者因亲属无经济能力或惧怕传染不愿埋葬，有的死者是疫死道旁的乞丐、流民，施棺助葬既可以让死者得安，亦有助于阻止疫病播散。清代安徽疫灾爆发时，施棺助葬者有官员、慈善机构和普通民众等。如雍正九年(1731)，和州旱疫，黄鹤鸣和州知州，“浚市河，埋枯骨，筑青云坝，捐卖籍田，详准滁南减捆入地丁征收，分款批解，群黎霑惠”^[28]436。光绪二十年(1894)，芜湖县，“冬至以后，时疫流行，童稚多患天花。各善堂自十二月望后以来，共施棺木五十余具”^[3]1041。康熙四十七，江南大水，继而疫疠盛行，庐江人吴姓(太学生)施棺数百具^[21]卷53,942。同治元年(1862)，太平县，“夏疫。瘟疫流行，曹五星施棺送药，虽费不吝”^[3]830。

(七)编撰、刊印和传播防疫方书

“抄录、编撰、刊印、传播、参阅防疫方书，是清代疫情期间常见的医疗实践活动。”^[29]清代安徽疾疫的救治也借助了防疫方书的救疗作用。如光绪元年(1875)，凤阳、颍州等皖北地区爆发疫情，“遍相传染，其来也甚速，治不得法与夫治之稍缓者，往往一二日间竟至不起，甚有猝发猝亡”，

湖南籍名医刘月汀“授徒分诊,犹深鞭长莫及之忧,遂刊布图说,使人人知其法,不为庸医所误”。七年后,安徽桐城地区又出现此种疫情,久治不愈,桐城士绅方传理将刘月汀曾经运用的疗法告诉大家,治愈了不少人。为了进一步散播相关疗法,方传理将刘月汀防疫方书的内容加以修订,并易名为《羊毛痧验方》,希望“凡穷乡僻壤,人不知医,亦可按图索骥,不至束手无策,徒听坐误”^[30]³⁸⁴。防疫方书在大疫盛行、医疗资源短缺、医疗人员缺乏等条件下,不失为一种有效的应对措施,但因其刊印册数不多,故对安徽疫灾的救疗作用有限。

(八)族医赠药施治

清代安徽有些地区的宗族保障已非常完善,有些宗族为了保障族人健康设立族医,建立起比较完善的宗族医疗体系,这尤以徽州为最。徽州的很多宗族甚至把设立族医写入族规家法,如休宁泰塘程氏宗族的族规规定在族长之下,“立司礼一人,以有文者为之,俾相族人吉凶之礼;立典事一人,以有才干者为之,俾相族人之凡役世;择子弟一人为医,以治举族之疾;择有德而文者一人,以为举族之师”^[31]《宗法志第三》,637。把设立族医纳入宗族体制,这就使得在疫病大作时,增加了族人应对疾疫的能力,提高了染疫者的存活率。科途的窄隘,族医的设立及宗族的鼓励使众多士子弃儒从医,促成了徽州新安医学的兴起和繁荣,“新安医学的兴盛反过来又对明清以来徽州的疾疫防治与宗族医疗系统提供了保障”^[32]。

清代安徽疫灾频发,导致安徽农业劳动力严重匮乏,农业产量大减,农村经济失序,区域经济发展受阻。清政府对疫病救疗虽有行动,但重视不够,也缺乏制度上的规定,并且也没有建立卫生防疫机制,因而国家在疫病救疗中的作用有限。清代安徽各级官府积极采取赈济灾民、遣医施药等措施,以尽快恢复农业生产和农村秩序,维持区域社会稳定。总结清代安徽疾疫的特点、因由和应对措施,可为我国的疫情防治积累经验。

参考文献

- [1] 龚胜生. 中国三千年疫灾史料汇编:先秦至明代卷[M]. 济南:齐鲁书社,2019.
- [2] 郝平. 中国灾害志:清代卷[M]. 北京:中国社会出版社,2021.
- [3] 龚胜生. 中国三千年疫灾史料汇编:清代卷[M]. 济南:齐鲁书社,2019.
- [4] 许承尧. 歙事闲谭[M]. 合肥:黄山书社,2001.
- [5] 李文海,周源. 灾荒与饥馑:1840—1919[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20.
- [6] 汪志伊. 荒政辑要[C]//近代中国史料丛刊三编:第538册. 中国台湾:文海出版社,1989.
- [7] 寄湘渔父. 救荒六十策[C]//近代中国史料丛刊三编:第540册. 中国台湾:文海出版社,1989.
- [8] 曹炳章. 中国医学大成:第4册[M]. 高萍,主校. 北京:中国中医药出版社,1997.
- [9] 曾国藩. 曾国藩全集:奏稿五[M]. 长沙:岳麓书社,1994.
- [10] 钱鏊. 庐江县志[M]. 清光绪十一年刻本.
- [11] 方苞. 方苞集(下)[M]. 刘季高,校点.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
- [12] 石国柱,等. 歙县志[M]. 上海:旅沪同乡会,1937.
- [13] 刘汝骥. 陶甓公牍[M]. 梁仁志,校注. 芜湖: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2018.
- [14] 申时行,等. 大明会典[M]. 明万历十五年内府刊本.
- [15] 古之贤,撰. 卞利,点校.《新安蠹状》点校并序[J]. 明代研究,2012(19):141—187.
- [16] 余新忠. 清代江南疫病救疗事业探析:论清代国家与社会对瘟疫的反应[J]. 历史研究,2001(6):45—56.
- [17] 赵尔巽,等. 清史稿:第十二册[M]. 北京:中华书局,1976.
- [18] 重修婺源县志[M]. 民国十四年刊本.

- [19] 曾道唯,王万姓.寿州志[M].清光绪十六年刻本.
- [20] 朱凤祥.中国灾害通史:清代卷[M].郑州:郑州大学出版社,2009.
- [21] 中国地方志集成·省志辑·安徽[M].沈葆楨,吴坤,修.何邵基,杨沂孙,纂.南京:凤凰出版社,2011.
- [22] 无为县地方志办公室.(嘉庆)无为州志[M].顾浩,修.吴元庆,纂.合肥:黄山书社,2011.
- [23] 中国地方志集成·安徽府县志辑·祁门县志(同治)[M].周溶,修.王韵珊,纂.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1998.
- [24] 严云绶,施立业,江小角.桐城派名家文集[M].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14.
- [25] 张楷.安庆府志[M].安庆:安庆古旧书店,1961.
- [26] 黄云,等.续修庐州府志[M].光绪十一年刻本.
- [27] 丁廷樾.徽州府志[M].万青阁藏版,康熙三十八年.
- [28] 和县地方志办公室.(光绪)直隶和州志[M].朱大绅,修.高照,纂.合肥:黄山书社,2012.
- [29] 刘希洋.检方施治:防疫方书与清代的疫情防控[J].清史研究,2022(1):47-57.
- [30] 刘时觉.中国医籍续考:温病门[M].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2011.
- [31] 程一枝.程典[M].明万历二十六年刊本.
- [32] 唐力行,苏卫平.明清以来徽州的疾疫与宗族医疗保障功能:兼论新安医学兴起的原因[J].史林,2009(3):43-53.

The Epidemic and its Countermeasures of Anhui Province in Qing Dynasty

ZHANG Liqin, WANG Shengjun

(School of Marxism, Anhui University of Arts, Hefei, Anhui, 230011, China)

Abstract: The spread of epidemic of Anhui Province in Qing Dynasty was characterized by frequent outbreaks, complex epidemic focus, various disease types, and uneven distribution. It usually occurred during summer and autumn, distributed in densely populated areas such as rivers and lakes, main roads, and trade centers. It often followed or even happened amid the natural disasters, such as flood, drought, plague of locusts, causing great damage to the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and the rural economy. The frequent outbreak of it was closely related to climate and natural environment, natural disasters, wars, population flow and social customs. In these circumstances, local officials, country gentlemen, non-governmental charities, the affluent, businessmen and doctors would take various countermeasures to combat disease, such as dispatching doctors and medicine, setting up storehouses for grain, giving donations, praying gods to avert disasters, providing economic assistance for burials, compiling, publishing and disseminating prescriptions for epidemic prevention.

Key words: the Qing Dynasty; Anhui Province; epidemic; epidemic prevention

〔责任编辑:朱 根〕